

仁濟醫院林百欣中學
家長通告二零二一至二零二二年度第九十八號
2019 冠狀病毒病疫苗接種計劃 – 中學生接種疫苗的安排

敬啟者：

根據家長通告第九十一號「2019 冠狀病毒病疫苗接種計劃 - 中小學生接種疫苗的最新安排」的回覆，家長願意讓 貴子女以團體預約形式到社區疫苗接種中心接種復必泰疫苗。

本校已聯絡當局安排學生於 2022 年 1 月 28 日上午(第一劑疫苗) 及 2022 年 4 月 22 日上午(第二劑疫苗)到社區疫苗接種中心接種復必泰疫苗。現隨函附上 –

- i. 「復必泰」信使核糖核酸新冠疫苗接種須知及疫苗資訊 (附件一)；及
- ii. 2019 冠狀病毒病疫苗接種同意書 (附件二)。

請細閱夾附的 2019 冠狀病毒病疫苗資訊。如 貴子女為 18 歲以下，而家長同意讓 貴子女經學校安排接種疫苗，請填妥「2019 冠狀病毒病疫苗接種同意書」；如 貴子女為 18 歲或以上並同意經學校安排接種疫苗，可自行填妥「2019 冠狀病毒病疫苗接種同意書」。同意書須於 2022 年 1 月 14 日或之前交回班主任。若家長想與 貴子女相同的時段接種疫苗，亦請填妥「2019 冠狀病毒病疫苗接種同意書」，著 貴子女於上述日期前交回學校。在落實細節後，本校將會盡快通知有關安排。

家長欲查閱其 2019 冠狀病毒病疫苗紀錄，請即於網上登記電子健康紀錄互通系統 (醫健通) (網址: <https://www.ehealth.gov.hk/tc/you-and-your-family/how-to-register/register-online.html>)，並於成功開立醫健通後，下載醫健通 eHealth 手機程式。有關詳情，請參閱夾附的醫健通單張或致電 3467 6300 與電子健康紀錄申請及諮詢中心聯絡。

若 貴子女為 16 歲以下人士，家長於網上登記醫健通後，子女需帶備以下文件前往接種疫苗，以便核對資料：

- 2019 冠狀病毒病疫苗接種同意書 (附件二)
- 網上遞交醫健通申請確認書的列印本 (所填寫的家長/監護人資料必須與疫苗接種同意書上相同)
- 子女的身份證明文件正本

請瀏覽以下網址以了解更多有關青少年接種新冠疫苗的常見問題 (https://www.covidvaccine.gov.hk/pdf/FAQ_aged_12_to_17_full_CHI.pdf)。如對 2019 冠狀病毒病疫苗接種計劃有任何疑問，可以瀏覽 <https://www.covidvaccine.gov.hk/> 以獲得更多相關資訊。

如有任何疑問，可向梁少奇副校長查詢 (電話：2493 7258)。

此致
貴家長

校長  謹啟
(曹達明)
(REF: P:\C22\I98_120122)

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二日

回 條 (第九十八號)

2019 冠狀病毒病疫苗接種計劃 - 學生接種疫苗的安排 (復必泰疫苗)

前往社區疫苗接種中心接種復必泰疫苗

本人的子女 _____ 會按通告所述時段到社區疫苗接種中心接種復必泰疫苗，安排如下：

(甲) 疫苗接種劑次 [請選以下一項]

- 本人的子女將會於 2022 年 1 月 28 日 及 2022 年 4 月 22 日 分別接種第一劑及第二劑疫苗。
- 本人的子女已接種第一劑疫苗，詳情如下：(第一劑為科興疫苗不適用)

疫苗接種日期 (第一劑)：_____ 疫苗種類：復必泰

因此，本人的子女將只會於下述日期接種第二劑疫苗：
(距離接種第一劑復必泰疫苗必須相隔 12 個星期或以上)

疫苗接種日期 (第二劑)：2022 年 4 月 22 日 疫苗種類：復必泰

(乙) 陪同子女的安排 [請選以下一項]

- 本人會陪同子女一同乘搭校巴前往社區疫苗接種中心，並會一同乘搭校巴返回學校。
- 本人會陪同子女一同乘搭校巴前往社區疫苗接種中心，但不會一同乘搭校巴返回學校。
- 本人不會前往社區疫苗接種中心。本人的子女於當日由教師陪同乘坐校巴前往接種疫苗，之後乘搭校巴返回學校。
- 本人會陪同子女於通告所述時段自行前往社區疫苗接種中心，之後本人會陪同子女自行離開。
(社區疫苗接種中心的地點將另行通知)

(丙) 家長／監護人的疫苗接種安排 [請選以下一項]

- 本人會與子女一起接種同款新冠疫苗，並附上本人填妥的疫苗接種同意書。(是次疫苗接種人數上限為 30 人，若人數超出上限，學校將優先安排學生接種疫苗。)
- 本人不會與子女一起接種同款新冠疫苗。

(請在適當的方格內加上“√”號)

家長／監護人簽署： _____

家長／監護人姓名： _____

學生姓名： _____

班別： _____

學號： _____

2022 年 1 月 日